

证券代码：831921

证券简称：泰可电气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调整及经营发展的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0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公司拟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4月10日。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自2020年4月13日开市起暂停转

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0年7月13日。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所了解到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泰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10日